|  |  |
| --- | --- |
| 用人单位 | 茂名市民兴气体有限公司乙炔厂 |
| 单位地址 |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袂花镇铜鼓岭环斗坡 |
| 单位联系人 | 李海琛 |
| 公示信息类别 |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
| 项目简介 | 茂名市民兴气体有限公司乙炔厂属于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276931018X5。该公司位于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袂花镇铜鼓岭环斗坡，总占地面积约为1235.0㎡，主要是进行乙炔的生产，现有员工15人。 |
| 现场调查人员 | 游海、王其飞 | 调查时间 | 2022.8.5 | 陪同人 | 李海琛 |
| 检测人员 | 万涛、文明 | 检测时间 | 2022.8.8-10 | 陪同人 | 李海琛 |
| 该公司主要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乙炔、丙酮、硫化氢、磷化氢、其他粉尘（电石）、硫酸及三氧化硫、氢氧化钠、溴、工频电磁场、电焊烟尘、锰及其化合物、氮氧化合物、臭氧、紫外线。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其他各岗位生产性毒物、生产性粉尘、噪声的检测结果均低于接触限值。 |
| 评价结论与建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严重建议：1）建议该公司今后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9号）、《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的要求，每年安排各车间所有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员工进行相应的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完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各岗位具体检查项目参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 188-2014）、本报告第8章内容及相应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2）建议该公司在丙酮间门口处设置冲淋洗眼设施，供丙酮间及充装间使用；并在丙酮间设置事故通风设施，保证事故通风次数大于12次/h，同时将事故通风装置与可燃气体报警装置进行连锁。3）建议该公司现场管理人员、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加强对员工个人防护用品佩戴情况的监督，保证作业人员在作业时均能按照要求佩戴所配发的个人防护用品（如防毒口罩等），并在工作结束后对员工的安全教育中，增加对工人进行职业卫生管理教育，加强其个人防护意识。同时，建议该公司为净化工配发可防酸的滤毒盒（如：3M 3303CN）。4）建议该公司在厂区显眼位置处设置职业卫生公告栏，并在公告栏上公告职业卫生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及职业卫生检测结果等内容。5）建议该公司在发生间设置“注意通风”“硫化氢告知卡”“磷化氢告知卡”等警示标识及告知卡；在净化间设置“注意通风”“必须佩戴防护手套”等警示标识；在充装间设置“注意通风”等警示标识。6）其他建议（1）建议该公司每半年对现场设置的职业卫生警示标识检查一次，发现有破损、变形、变色、图形符号脱落、亮度老化等影响使用的问题时及时进行修整和更换；（2）建议该公司在本项目完成后，尽快完成职业病危害的项目申报的更新工作，并取得回执；（3）建议该公司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进一步完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及职业卫生档案；（4）建议该公司继续完善落实既往职业卫生评价建议。7）该公司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严重”，建议该公司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5号）的要求，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对生产作业场所中所产生的各种职业病危害因素，每年开展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每三年开展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